



**关于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6)1100116号**

关于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6)1100116号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仔食品公司”)202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劲仔食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劲仔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劲仔食品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劲仔食品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劲仔食品公司2025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6)1100116号）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项目合伙人） 肖明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周 庆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2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5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长沙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	4.90		3.27	2.6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华文食品肯尼亚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07.56	10.17			2,717.73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南省周鲜鲜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79	11,657.96		11,676.7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北海市劲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6.66	25.34		602.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北海市七个博士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00	4.71		23.71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南省七个博士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0		0.23	2.97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北海市劲仔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944.55		1,260.70	9,683.8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总计	—	—	—	3,323.01	22,650.83		13,566.66	12,407.18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